

证券代码：601126

证券简称：四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腾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高秀环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全部董事均出席并参与表决应表决议案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关联董事高秀环、张涛、祝朝晖、刘志超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董事会审议核查后认为，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，同意确定 2023 年 10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46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,917.4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7.59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1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崔翔先生、钱晖先生、孙卫国先生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

详见 2023 年 10 月 1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6 日